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環球數碼

GLOBAL DIGITAL CREATIONS HOLDINGS LIMITED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1)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發表。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及現時可獲得之資料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淨溢利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同期之淨溢利比較將錄得顯著增加。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發表。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帳目及現時可獲得之資料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淨溢利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同期之淨溢利比較將錄得顯著增加。該預期淨溢利乃主要由於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放映的一部動畫電影票房成績理想及其他收入增加所致。

董事會亦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廣東環球數碼創意產業有限公司與珠江電影製片有限公司仍在商討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已竣工物業的經營條款。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倘若磋商的最後結果並非有利於本集團，將在未來對列於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告內有關珠影文化產業園之投資物業公允值及盈利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及現時可獲得之資料之初步評估，而該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及可能因進一步審查而作出調整。本公司目前正在落實編制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其他詳情將於本集團預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公佈之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時作出披露。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程曉宇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程曉宇女士（主席兼執行董事）、陳征先生（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金國平先生（副總裁兼執行董事）、徐量先生（執行董事）、鄺志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文鈺教授（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林耀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gdc-world.com內刊載。

*僅供識別